

济南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文件

济森防指字〔2020〕2号

关于清明节期间严禁坟头 焚香烧纸的通知

各区县森林防灭火指挥部，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成员单位：

清明节临近，上坟焚香烧纸行为日益增多，野外火源管理难度逐步加大，森林防火形势极为严峻。为严防森林火灾发生，现就清明节期间严禁坟头焚香烧纸，坚决消除森林火灾隐患通知如下：

一、强化宣传教育，倡导文明祭扫

3月13日，济南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处置工作领导小组（指挥部）发布《关于加强清明节期间祭扫服务管理的通告》，要求3月15日至4月15日暂停公墓等现场祭扫活动，禁止在公共场

所焚烧祭祀用品。市民从3月26日起可登录济南政务微博、舜网、爱济南、爱城市网、济南市民政局网站、济南贴心民政微信公众号免费在线祭扫。各区县森林防灭火指挥部要加大宣传教育力度，利用多种有效宣传方式，引导广大市民告别祭祀用火陋习，教育广大市民提高森林防火意识，做到文明祭扫、绿色祭扫、安全祭扫。

二、严禁坟头焚香烧纸，消除森林火灾隐患

清明节期间和春季森林防火期内，各区县要把野外火源管理作为森林防火工作的第一要务，教育引导广大市民严格遵守森林防火野外用火规定，严禁携带火种和易燃物品进入林区，严禁在林内、林缘的墓地、坟头烧纸焚香、燃放鞭炮；严禁烧秸秆、烧荒、烧地堰、烧垃圾等野外用火，坚决消除森林火灾隐患，防止森林火灾事故发生。

三、严格落实责任，做到严防死守

各区县要在前期开展林区、林缘墓地、散坟、孤坟等坟头专项清查整治的基础上，把盯坟头网格化管理责任制落实落细落地，街镇领导干部、包村工作人员、村两委成员、护林员要全员到岗到位；对风景游览区、国有林场、森林公园、林区林缘的墓地坟头等重点区域，要派专人严看死守，坚决杜绝火种进山入林。各级森林防灭火指挥部要加强督导检查，发现问题立即责成整改。市森防指办公室26个森林防火检查督导组自即日起，对各

街镇落实盯坟头责任制情况进行暗访检查，暗访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在全市通报曝光。





济南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

2020年3月16日印发
